

高等院校税收实务类课程的改革与实践

梁 静

西安翻译学院 陕西西安 710105

摘要: 为了适应社会经济发展和就业需要,作为人才培养主要途径的高等教育在我国教育系统中得到重视,随着我国高等教育的改革,税收实务类课程在财务会计中占有重要作用。目前的高等院校在税收实务类课程中,无论是在教学理念、课程设置、成绩考核,还是在学校教师的教学方法上,都存在着一些局限和不足之处。目前我国经济发展对于企业财务管理水平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要求,税务实务类课程作为财务人员必须学习的课程,是培养实用型和技能型财务会计的主要途径,高等院校应该积极探索教学方式改革,走出一条符合自身发展特色的教育改革之路。

关键词: 税收;改革;考核;财务;企业

一、税收实务类课程意义及特点

(一) 税收实务类课程公共意义

税收是国家公共财政最主要的收入形式和来源,本质是国家为满足社会公共需要,凭借公共权力,按照法律所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参与国民收入分配,强制取得财政收入所形成的一种特殊分配关系。现代国家管理中,税收作为调节国民收入、促进企业发展的重要手段,政府通过立法,确保了税收的强制性和严肃性,依法纳税成为每个企业与公民应尽的义务。作为企业财务人员,在工作中要熟悉国家各项税收制度与法律,正确计算企业纳税额度,根据国家税收优惠政策,为企业取得税收减免,是每个财务人员工作职责。税收实务类课程作为实践性很强的财务基本课程,需要掌握大量基础操作与纳税申报流程,对于高等院校,税收实务类课程是培养学生掌握财会技能的基本课程,对于培养我国中高级财务应用人员具有重要意义。

(二) 税收实务类课程特点

1、实操性

目前我国税收制度,个人在纳税活动中属于被动性质,只要按照国家要求纳税即可。企业在经营活动中,要面临的税收种类和费率完全不同,其中有些还涉及到退税的申请等,这需要企业财务人员不但熟悉税收法律法规,还要具有实际操作能力。具体到会计专业学生,需要掌握税收的基础理论知识外,还要了解国家目前的税收管理制度,学会税费计算、纳税申报表制作、纳税凭证管理等基础技能,具有处理涉税经济活动的 ability。

作者简介: 梁静,女,1983.12,汉族,宁夏吴忠市人,研究生,西安翻译学院,讲师,主要研究方向为财务与税收。

2、关联性

税收在企业经营活动中具有广泛的关联性。企业的任何经营活动,纳税依据都是根据企业的财务数据确定,因此在纳税上,要根据会计准则确定,根据我国的税法要求,企业的财务活动也离不开税法,因此两者关联性极强。关联性不但体现在税收与财务上,还体现在税法之间。现代企业经营活动越来越复杂,我国现有的税收种类与类别数十种,因此在同一项经营活动中会同时涉及到几种不同税种,这时候就需要按照国家规定,缴纳其中一种或几种税款。征税机关、企业主体、财务人员,这些机构与人员在纳税活动中具有极强的关联性。

3、政策性与时效性

目前我国税收制度和法律还存在着一些完善空间,国家根据经济发展需求和政策需要,会定期对现有的税收制度和法律进行修改调整。目前我国税收法律制定机关为全国人大及其常务委员会,此外,国务院及财政部、地方政府等也会出台一些地方性法规。在进行教学活动时,学生要认识到我国社会经济发展处在改革阶段,对于税收法律的修改、完善、补充说明、部分税法的废除等问题要时刻关注,经常更新税法知识,保证学习内容的正确和时效性。

二、目前教学课程中税收实务类课程存在的问题

(一) 教材老化、知识缺乏系统性

目前的税收实务类课程教材在编制中主要以考虑学生学习知识性质,对于税收知识缺少系统梳理,学生在学习过程中按照税种进行章节学习,不容易培养学生对税收的综合学习,导致学完后缺乏处理实际税收问题的能力,在企业就业竞争中竞争力不强。

(二) 课程理念落后,实践性差

我们的高校长期以来教学理念就是重视学生对知识

的学习,而对于知识的运用技能不甚重视。税收实务类课程教学知识固然重要,但是学生在学习后,不具有办理税收缴纳流程的机会和能力,在实际生活中无法开展运用,导致学习的效果为空,学生没有学习动力。

(三)教学方式落后,学生学习效果差

目前信息技术的发展,为丰富教学形式提供了硬件支持。在高校教学中,一些教师没有利用好教学设备带来的优势,开展教学改革活动,依然沿袭传统的讲课模式。税收实务类课程内容枯燥,学生在学习中如果没有强大的自主性,很容易陷入消极学习的氛围中。传统授课方式中,教师负责内容输出,学生被动接受,课堂的互动性几乎为零,无法调动学生学习积极性的后果就是教学效率与学习效率都很差。

(四)学生成绩评价方式单一

目前的税收实务类课程在考核中还是沿用期末闭卷的考核方式,无论是考试内容还是考试形式,对于学生学习评价方式都较为单一,不能完全反映学生的学习效果。目前的考试内容中,重视客观知识点和税收实务题型,但是对于知识的考察主要是单项知识点,涉及到税收实务的综合问题考察少,实际上在现实生活中,税收中主要问题还是以综合问题为主,对于考试中重视考试结果,轻视解题过程的现象也明显,不利于培养学生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培养。

(五)教师的实践能力有待提高

目前教师在教学活动中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和理论知识,但是由于缺少在企业一线从事财务纳税的工作经验,因此在教学活动中缺少实践经验。一些教师通过不断学习提高自己的教学水平和教学技巧,但是在教学活动中,还是主要依靠教材,不能根据知识的学习规律灵活掌握教材,对于税收实务类课程与财务会计其他课程之间的联系,也不能很好的启发学生。目前在教学生学习的知识,实际上与企业现实中遇到的税收问题已经产生脱节,学生在毕业参加工作后,完全不具有处理综合涉税问题的能力,这严重影响了学生的就业前景,也不利于整个教学活动的持续发展。

三、高等院校税收实务类课程改革

(一)税收实务类教材的改革

针对目前教材编写按照税收种类划分,学生在学习后不能在实践中处理税收中的多业务结合综合问题,建议在新编教材时,可以按照实践中的场景,将教材按照任务—问题—处理的形式开展教学,在此过程中,针对每个教学板块,引入实际案例,对于其中涉及到的主要税收知识进行讲解,有针对性学习,其他细节知识以附

加知识点作为学生的了解内容,有主有次,让学生学习起来有条理性。对于处理其中的“问题”要帮助学生学习处理税收问题中的方法和选择,加强实践性,对于最后的“处理”结果,则可以让学生进行讨论分析,是否还有其他方式。总之,通过这种形式,能够改变原有教材中知识点割裂的弊端,有利于学生从学习解决问题入手,到最后习惯运用知识去处理问题。

(二)税收实务类教学理念的改革

传统教学理念以学习知识为主,而税收实务类课程教学理念应该转变为以提高学生实际知识运用能力为主,以学生岗位要求来针对性学习专业内容,达到培养人才以企业用人标准为标准的教学理念。

1、以岗位要求来确定教学内容

在税收实务类课程教学任务上,要改变传统思维,运用企业、税务机关对财务税收人员岗位职业来确定教学任务。目前我国的税务机关对于办税人员有具体的文件要求,作为学生,以后走入工作岗位,要遵守国家的纳税制度和条例,因此必然要以税务机关对办税人员的要求来学习。作为企业员工,要求必须掌握税收法律知识,合理、合法、合规缴纳企业税款,掌握纳税申报流程和办法,避免因为税收问题给公司带来损失。在学习中,教师不但应该需要学生掌握具体的法律法规,还要采用具体财务数据,让学生模拟企业员工进行税收申报,通过实践,让学生体会到岗位职责的重要性和严肃性,加强学生的职业修养。通过岗位职责确定教学目标,能够最大化激发学生的学习动力,同时也能够让学生在毕业后参加工作时,能够尽快适应工作内容和角色。

2、以岗位能力需求为中心,培养职业技能

在学习技能上,要参考岗位职责,培养职业技能。人的精力和学习时间都是有限的,为了提高学生的学习效率和目的性,要按照会计岗位中税收内容需要,培养自己的职业技能,这既包括会计资格证获得,也包括其他财会知识及证书的获得,除此之外,在设置课后习题及教学活动中,也要紧紧围绕这一目标开展,通过设置学习内容和技能,让学生学习中充满目标,实现教学目的明确化。

四、教学方式改革

(一)引用案例教学理念,开展“互动化”教学

针对目前教学中重知识,轻应用的现状,在教学过程中可以引入企业案例进行学习。目前我国有大量上市企业会定期披露自己的财务报告,这其中有很多耳熟能详的公司,我们可以通过学习,从中分析出财务数据,对企业的经营活动和纳税情况进行分析,利用案例,不

但拉近了同学们与税收课程的距离,还能培养他们对财务报表分析能力,同时,通过在教学中加强互动,有利于培养学生的沟通能力,提高学生综合素质。

(二) 利用信息化技术,开展模拟操作

由于财务工作的特殊性,作为学生参与企业财务实习工作并不现实,特别是涉及到税收实务类工作,学生不具有实践机会。目前信息技术发展,改变了这一现状,目前我国已经大规模应用网上电子报税系统。学校在开展信息化建设时,可以投入一部分经费,购买仿真电子报税软件,可以真实模拟现有的报税流程,增强学生的操作水平。在学生课外实习中,还可以组织学生到会计事务所、税务局等单位体验现场办公节奏和 workflows,加深对税务工作的感受。

(三) 挖掘学校潜在资源,导入社会优秀资源

打破学校内各专业教师之间的壁垒,发挥教师之间合作优势。税收涉及到我们生活中的方方面面,通过与其他专业合作,例如房地产、机械制造、旅游、物流,不但可以拓宽我们学习的内容还能挖掘出各专业之间的潜力,有利于学生养成跨专业学习的能力。学校还可以导入校外资源,国家每年都会对税收进行政策宣传,通过与税务部门合作,开展税收知识宣传与培训,开展校内专题讲座等方式,提高学生们的专业知识。为了提高学生们的实践水平,还可以邀请政府机构、企业财务、会计事务所等单位的专家开学开办讲座,提高学生对税收实务课程的实践能力,为学生以后就业提供更多的机会。

五、学生成绩考核体系改革

(一) 改革学生的成绩评价考核方式

学生成绩是对学生学习成果的检验,因此以往采用期末考试一次成绩确定学习成绩的考核方式显然是不可取的。在成绩评价体系改革中,应当引入平时成绩作为考核的一部分权重,平时成绩包括学生的考勤、教学现

场互动表现、平时实操成绩、作业完成情况四部分。这种评级体系,能够改变以往学生平时不注重学习,临考试突击记忆的现象,有利于学生在平时学习中注重知识积累,更公平合理考察学生对待学习的真实态度和学习效果,有利于培养真正合格的财会税收人员。

(二) 引入社会认证评价体系

财会人员在就业中需要考取会计证、注册会计师证等社会证书,这些证书不仅是对从事该岗位的技能考核,也是对从事相关岗位的资格要求,相比学生在学校的成绩,这些证书更有说服力和含金量。因此学生的学习成绩评价,也可以引入社会认证评级,这样能够提高学生的动力,同时考核形式更加权威。

六、总结

税收在我国财政收入中占据绝对地位,企业在经营活动中一定要按照国家政策要求缴纳税款。财会人员在工作中,应该遵守税务缴纳规定,按照缴税流程进行税务申报工作。税收实务类课程在财会专业中具有很强的实践性,因此在教学改革中,要采取改革教学理念、改进教学方法和方式、改革学生成绩评价体系,提高教师教学水平和学生的学习动力,为税收实务类课程教学改革与实践走出一条正确道路。

参考文献:

- [1]刘会丽.浅谈高职“纳税实务”课程教学改革[J].中国管理信息化,2020第15期,238-239页,共2页.
- [2]郑英美.“互联网+”背景下高职院校税收实务课程建设[J].知识经济,2017年第21期,138-139,共2页.
- [3]张小玲.高职《纳税实务》课程改革探讨——基于创新、创业导向[J].现代商贸工业,2017年第10期,178-179页,共2页.
- [4]黄莹.高职院校《企业纳税实务》一体化教学模式探究[J].中外企业家,2015年第32期,197-197页,共1页.